



广东燕塘乳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广东燕塘乳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通知于2024年2月4日以专人送达和短信送达相结合的方式发出，会议于2024年2月7日下午在公司五楼会议室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公司董事共8人，出席本次会议的董事共8人。其中，非独立董事邵侠先生以及独立董事郭葆春女士、李汴生先生以通讯方式出席会议。公司监事、董事会秘书和纪委书记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冯立科先生主持，会议的通知、召集、召开、审议、表决等程序均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广东燕塘乳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与会董事经认真讨论，形成如下决议：

1、审议通过《关于补选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根据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的考察和推荐，公司董事会拟提名补选马哲先生作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任期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通过对马哲先生的个人简历、工作业绩等情况的审查，董事会未发现其有法律法规、规章制度及《公司章程》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非独立董事的情况。马哲先生具备担任公司非独立董事的资格，符合担任公司非独立董事的任职要求。本次提名如被通过，公司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没有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表决结果：同意票8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回避票0票。全体董事通过表决，一致同意通过本议案。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马哲先生的简历详见本公告附件。

2、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定于 2024 年 2 月 26 日召开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的，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相关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 8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回避票 0 票。全体董事通过表决，一致同意通过本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2 月 8 日发布在巨潮资讯网的《关于召开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三、备查文件

- 1、《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 2、《公司第五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第三次会议会议决议》；
- 3、深圳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广东燕塘乳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2 月 7 日



附件：马哲先生简历

马哲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1 年出生，硕士学位，人力资源管理师，历任广东省农垦集团公司人事处副处长、直属团委书记，广东省湛江农垦集团有限公司党组成员、董事、副总经理，现任广东省农垦集团公司人力资源部部长。

马哲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其本人在公司实际控制人处任职，与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与除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以外的其他持股 5%以上的股东之间也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况，亦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或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最近三年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通报批评，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非独立董事的情形。

公司在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查询确认，马哲先生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